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决定聘任唐明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相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唐明荣先生具备任职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且不存在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列明的禁止担任副总经理或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唐明荣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4楼

办公电话：0791-88194572

传真号码：0791-88194572

电子邮箱：hengda002591@163.com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件：唐明荣先生简历

唐明荣，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本科学历，清华大学 EMBA、经济师、国际商务师。历任福建省计划委员会科员，江西省轻工业厅科员、副主任科员，中国出口商品基地建设江西公司总经办主任、进出口部经理、第一分公司经理，江西中山舞蹈学校校长助理，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绿滋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江西省绿滋肴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目前，唐明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唐明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唐明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